附件1

四川省林业工程技术高级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申报材料规范

为规范完善林业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申报材料，保证评审质量，特制定本规范。请各申报人员及单位严格按本规范申报评审材料。

一、评审材料

（一）评审材料是评审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主要依据，必须真实、可靠、无误。

（二）材料种类及报送份数。

1.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申报材料目录》（附件3）一式1份，粘贴于材料包装袋（档案袋）封面；

2.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申报信息表》（附件4）一式1份，须贴申报人近期证件照片或彩色打印照片；

3.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附件5）一式2份，须贴上申报人近期证件照或彩色打印照片；

4. 申报人员近5年的年度考核表和任职期满考核结果复印件一式1份（大专学历6年，中专学历7年）；

5. 《专业技术人员主要业绩证明材料登记表》（附件6）一式1份；

6. 业绩材料。①“单位综合推荐材料”一式1份。内容包括任期内的政治思想、工作态度、学识水平、专业能力、任现职以来从事的主要专业技术工作及取得的主要业绩和贡献等。要求重点说明任现职以来的主要工作业绩，并提出对申报人员明确的推荐意见，单位负责人签名，加盖公章。②任现职以来，本人政治思想及业务工作总结一式1份（限3000字左右）。

7.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2份。学历信息须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www.chsi.com.cn）查询，并提供附有二维码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2001年以前取得学历的须提供四川省教育厅学历认证中心的学历认证报告。在海外取得的学历学位须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系统，renzheng.cscse.edu.cn）进行认证，并提供查询或认证证明材料。对从中专院校、党校、军校等学校毕业且无法提供学历认证报告的人员，须提供毕业学校出具的学籍证明原件或本人人事档案中的学籍证明材料复印件。2015年6月及以后毕业的技工院校全日制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人员，须提供全国技工院校毕业证书查询结果材料（查询网址：http://www.jxzs.mohrss.gov.cn/）。2015年6月以前毕业的技工院校全日制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人员须提供毕业学校出具的学籍证明原件或本人人事档案中的学籍证明材料复印件。

8. 符合提前1年申报条件资格证明材料1份。援藏援彝专业技术人员须提供县级及以上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选派文件复印件或者年度考核鉴定表复印件。“四大片区”外的专业技术人员，任现职服务期间到“四大片区”服务或与“四大片区”企事业单位建立3年及上支援服务关系或参加精准脱贫工作的，须提供单位选派文件复印件或与“四大片区”企事业单位建立3年及以上支援服务协议（合同）复印件或“四大片区”县级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参加精准脱贫工作证明原件。

9. 破格申报人员须由市（州）职改部门或所在单位为其出具符合破格规定条件的破格推荐报告。内容要针对符合《四川省五系列破格评审专业技术资格推荐条件（试行）》规定的破格条件，进行专项说明。

10. 现任技术职务文件（资格证书）及聘任依据证明复印件一式2份。

11. 获奖证书及其它主要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一式1份。

12. 正式出版的林业著作、学术论文、成果奖励（证书）、作业设计、建设规划、可行性研究报告、资源调查核查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影响评价报告、资源监测报告、施工设计、施工报告、生产技术报告等材料的封面、目录、部分正文的复印件。

13. 《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申报人员情况汇总表》（附件8）一式1份。

14. 事业单位的申报人员，须附其所在单位的法人证书复印件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或机构编制部门出具的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证明材料。

以上材料所有复印件均须审查人签署“与原件相符”并署名，同时加盖审查单位公章。

二、材料装订

（一）所有材料统一规格为A4尺寸，每项材料须单独双面打印。材料须装订整齐、牢固，防止脱页。特别是《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要装订牢固，单独胶装成册。

（二）《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申报人员情况汇总表》（附件8）不装订，各市州（单位）统一报送1份。

（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申报信息表》1份、《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1份、单位综合推荐材料1份、答辩论文3份，以上材料均不装订，单独成册；其余材料按《装订成一册的材料目录》（附件7）顺序装订成一册，并在该册上附《装订成一册的材料目录》。

（四）身份证复印件、学历学位证复印件、任现专业技术职务文件（资格证书）复印件、现专业技术职务聘任文件（特别提醒：现专业技术职务聘任时间须分别达到2年、4年、5年、6年、7年的规定年限）复印件、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证明材料等各1份（套），依次装订在《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中《职称申报诚信承诺》之后。破格申报人员的破格推荐报告装订于《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最后。

（五）申报材料须用标准牛皮纸档案袋妥为包装，每人一袋。每份档案袋上贴《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申报材料目录》（附件3），并填写所在单位详细通讯地址、邮政编码、申报人及手机号码。

（六）申报的全部材料只装在一个资料袋中。在材料袋底部外侧从上到下依次打印粘贴“市（州）”名称和申报人员“姓名”。

三、材料报送

（一）《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申报人员情况汇总表》（附件8）须附电子版。

（二）评审过程中原则上不再补充任何材料。评委要求提供相关材料的，需注明申报时限（20XX年）、职务类别，最好由专人报送。

（三）申报者所提交需要审核的原件，在报送材料时，厅职改办当场审核后由报送材料人取回保管，不再放入材料袋中，以免遗失。

（四）凡评审未通过者，不再进行复议。每年评审工作结束后除评审通过人员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外，其余评审材料一律销毁，不再保留、退还，请单位和个人自留原件，妥善保留相关材料。

（五）经评委会评审通过并报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审批同意人员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表》要装入个人档案，作为评审资格确认的重要基础材料，各报送部门或单位应及时到林业厅职改办领取归档，未及时领取的，后果自负。

（六）各地各单位务必严格审查申报材料，确保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如发现弄虚作假，一律按《四川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纪律》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弄虚作假的申报人三年内不得申报高级技术任职资格，并将情况记入职称评审个人诚信档案。